

婦女新知

Awakening

雙十年華

婦女新知基金會

二十週年募款茶會

女權火●不止息

婦運路上
有你真好

婦女新知今年二十歲了！

成立於1982年，在解嚴前民主運動蓄勢待發的台灣社會，因為她的存在，婦女族群才不致被遺忘。解嚴之初，百廢待興，也因為她，在民主的進程中，婦女權益的提升沒有缺席，從民法親屬編的修訂、兩性工作平等法的制定，婦女參政的倡導，到兩性平等教育的推動，她一步一腳印踏實走來。九〇年代中期之後，性別議題漸趨紛雜，女同志與女人，性騷擾防治與女性情慾自主，多元家庭和平權婚姻，她一如以往，積極面對勇敢行動。新的世紀伊始，她繼續往前，疼惜葉永誌，譴責分手暴力，集結原住民姊妹，看見外籍新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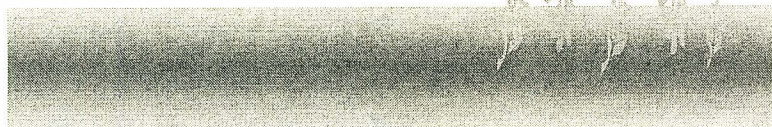
為了和二十年來支持新知，和新知一起走過的眾多姊妹、老人家、新朋友們歡聚，我們特別籌畫了「婦女新知●雙十年華」的歡慶茶會，歡迎並感謝您的到來！



目 錄



⊕	募款茶會節目流程.....	1
⊕	新知二十年大事紀.....	2
⊕	回首來時路.....	8
⊕	歷屆董監事及工作人員名單.....	38
⊕	2001 新知募款專案結案報告.....	42
⊕	我們正在做.....	56
⊕	新知姊妹們.....	64



2002 年募款茶會流程

時段	節目主題
13:30 ~ 14:00	• 來賓進場 / 音樂播放 / 享用自助餐點
14:00~14:05	董事長致歡迎辭
14:05~14:5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儀式開始 • 新知 20 週年紀錄影片播放 / 拍攝小組介紹 • 介紹二十週年紀念 T 恤的原創者—漫畫家老瓊, 與設計師謝詠絮
14:50~15:00	• 音樂播放 / 享用餐點 / 主持人展讀來賓賀詞
15:00~15:2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董事長介紹基金會元老、現任董監事、工作人員 • 感謝儀式—頒發紀念品予資深元老及志工 • 感謝儀式—頒發感謝狀予長期捐款人
15:20~15:50	• 交工樂團主唱林生祥先生現場演唱
15:50~16:00	• 音樂播放 / 主持人展讀來賓賀詞
16:00~16:30	• 舞蹈家林絲緞邀請大家〈Enjoy! 在舞蹈中〉”
16:30~17:00	• 自由聊天 / 自由跳舞 / 散場





雙
十
年
華

大
事
紀

雙十年華大事紀

1982年：成立台灣第一個女性主義雜誌社。

1983年：舉辦為期一週之「8338 婦女週」活動。



8338 婦女週

1984年：發表「婦女性騷擾問題」。發動七個婦女團體，將 154 位婦女聯合簽署之意見書，送入立法院，促使立法院通過優生保健法。

1985年：針對家庭主婦設計系列活動，開發主婦人力資源。

1986年：以兩性平等對話、互相了解、互相學習為活動主題。



「抗議販賣人口」活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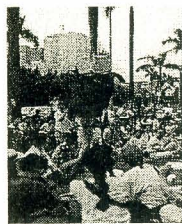
1987年：聯合 32 個婦女、原住民、人權、教會團體，發動「抗議販賣人口—關懷雛妓」活動。聲援國父紀念館女服務員，抗議該館年滿三十歲或懷孕就必須辭職之規定。

1988年：與婦女救援基金會發起救援雛妓華西街千人遊行。提倡兩性平等教育，評析中小學教科書的性別刻板角色。

- 1989 年：完成「男女工作平等法」草案。聯合其他婦女團體發表「十大婦女聯合政見」。
- 1990 年：舉辦首次大專女生研習營。成立「女性學研究中心」，定期舉辦書報討論會。
- 1991 年：抗議將「婦女節」與「兒童節」合併成「婦幼節」的不當作法。
- 1992 年：提出「婦女憲章——千萬女性的心聲」，要求落實憲法男女平等原則。
- 1993 年：展開一整年的婦女健康講座活動。與黑白屋影像工作室合辦台灣首屆「女性影像藝術展」。舉辦「民間團體檢視台灣愛滋環境」公聽會。出版「愛要怎麼做——女人愛滋手冊」。
- 1994 年：發起「牽手出頭天，修法總動員」萬人連署活動。參與民法第 1089 條釋憲運動。發起「522 女人連線反性騷擾」大遊行。聲援鄧如雯殺夫案，使其獲得減刑。



發起民法第 1089 條釋憲運動



反性騷擾大遊行



1995 年：與台北市晚晴婦女協會帶著三萬民眾的連署書，將「新晴版民法親屬編修正草案」送進立法院。組織「婆婆媽媽遊說團」實際監督修法工作的進行。參與國際愛滋紀念被單特展活動。「男女工作平等法」草案第五版出爐，增訂職場性騷擾防治專章。

1996 年：和婦女團體共同發起「女人一百」大遊行。遊說立院三讀通過民法親屬編部份條文修正案，廢除子女監護權歸夫等父權條款，增訂夫妻財產溯及既往的施行細則。參與發起 1221「女權大照夜路」夜間大遊行。



「女人一百」大遊行

1997 年：將年度主題訂為「女人抗暴年」，以紀念彭婉如。與葉菊蘭委員合辦夫妻財產制系列公聽會。舉辦「兩性工作平等系列研討會」。

1998 年：推出「女人獨立運動」，爭取女性獨立的財產權、投票權、身體自主權及獨立造家的基本權利。出版「女選民完全投票手冊」。成立「婆婆媽媽法院觀察團」。完成男女工作平等法第六版修正案。



「要孩子也要工作」首映會

1999 年：出版「男女工作平等法催生手冊」。拍攝「要孩子也要工作」職場懷孕歧視紀錄片。抗議公部門招考之性別歧視。揭發台北科技大學教授性騷擾女學生事件，要求落實校園性騷擾申訴處理制度。出版漫畫版「校園性騷擾完全拒絕手冊」，已發出 13 萬冊。

2000 年：成立原住民婦女組，訂定年度主題為「原住民婦運」，組織原住民婦女讀書會。公布『女女男男看大選』問卷調查，三月總統大選，推出三八女人戰車，提出女選民八大訴求支票，要求候選人簽署。舉辦『修法四月天』活動，將新晴版夫妻財產制修正草案送入立院。協助長庚女護士性騷擾案，向桃縣就評會提出申訴，並提起人格權之訴訟。勞工節公布體檢各縣市就評會調查報告，成立性騷擾申訴專線。『女人逃家手冊 3—婚暴篇』改版發表，辦理『體檢電視綜藝節目性別歧視』座談會，規劃兩性平等教育教師學程，出版『工作場所性騷擾完全杜絕手冊』，籌拍反性騷擾紀錄片—「玫瑰的戰爭」。

2001年：年度主題為「好聚好散年」，發表分手暴力調查報告，舉行記者會體檢新政府婦女政策及立委問政。舉辦「玫瑰的戰爭」紀錄片校園巡迴講座近百場。長庚性騷擾案二審宣判，當事人獲賠45萬元。「兩性工作平等法」歷經十二年終於三讀通過。參訪美國家事法制與婦運組織。體檢國小教科書族群與性別意識。舉行原住民婦女就業座談會。籌備女人修法行動劇團。



「玫瑰的戰爭」首映會



美國家事法制與婦運組織參訪團



「女人修法行動劇團」巡迴活動記者會

回首來時路

思想起

李元貞

31/5/02



20年前正是我30多歲的黃金年齡，體力、精力都正值高峰，雖然戒嚴時期政府的多方管制，年青的生命卻豪氣干雲，與許多男女同好們整天討論、辯論台灣的前途，其中當然包括台灣婦女的未來。高雄美麗島政治事件發生後，呂秀蓮進入監牢，拓荒者出版社被警總搜索得亂七八糟，婦運中斷，我與薄慶容、吳嘉麗、鄭至慧、李素秋、徐慎恕、簡扶育、黃瓊華、劉毓秀、曹愛蘭、尤美女、李豐等人輪流在各個家庭聚會，討論婦運的未來。於1982年2月大家出錢出力的共同創辦了《婦女新知雜誌》。社務委員（約十人）每月各出1000元社費，我也請教了當時每月出版《心靈雜誌》的王溢嘉，得知出版一本35開本的小雜誌不算稿費，每月印刷費、美編約需兩萬元左右，我算算我當時講師的薪水約兩萬元，加上自己有一點積蓄搭配，可大膽開創上路。

小雜誌的讀者最多時接近一千，平常約500-600人，影響力很小且飽嘗許多人的冷嘲熱諷。不久，我找到亞洲在台協會的代表謝孝同的資助（40萬元台幣），準備在第二年婦女節辦一個「8338婦女週」活動，以打開婦運的聲勢，吸引更多婦女參加。活動連續5天，花樣繁多，從早到晚，有婦女舞蹈、婦女合唱、女性雜誌大展、墮胎門診、向中國婦運者致敬（包括台灣的葉陶、



呂秀蓮)，當時有便衣（不知其是否是警總）來問我為何要向呂秀蓮致敬，我反問他呂秀蓮算不算婦女運動者呢？他就沒說話了，我不想影響活動的進行，沒告訴任何人便衣的在場。下午的座談會也有婦女工作權的討論、家庭主婦的再發展問題、離婚婦女的互助、婦女健康的討論，還有一場是我與柏楊的對談「兩性關係」。我記得在這場對談前，很多人都擔心有名的柏楊會將我打敗，我安慰大家說，柏楊在某方面的學問也許比我強，但在兩性關係的思考上肯定不如我，果然不負大家的期望，在會中種種辯論柏楊根本無法佔上風。晚上的三場女性電影由韓良露策劃，像「後勤女工」（美國二次世界大戰婦女進入工廠）、「失聲呼叫」（討論婦女的強暴問題）、「兄弟姊妹」（女人被社會制度謀殺問題），都是向電影圖書館租來的片子，加上韓良露的解說，引起觀眾熱烈回應。當時政治氣氛低迷，呂秀蓮「新女性」主張被抹黑，這個活動的主題便不談女權，而是「婦女的潛力與發展」，且由李豐醫師主講，很受婦女們歡迎。日後，不少新與民間婦女組織的出現，領導人都參加過這個婦女週活動。

婦女新知雜誌社雖被社運圈知道，也聚合了一些關心女性問題的婦女們，但小雜誌對社會的影響力仍小，記者報導我們的活動常不寫出我們的名字，只稱「某雜誌社」，我向報社抗議，他們就說雜誌社是「營利團體」，報社不能圖利他人。我們的姊妹團體如「主婦聯盟」、「晚晴」會員都日漸增多，主婦聯盟更受到報紙的青睞，新知雖然不提女權而多說女性意識，大家還是排拒女性主義的運動團體。1985年長老教會與東吳大學召開「觀光與賣春」研討會，長老教會彩虹事工委員會委員廖碧英在次年找我



談台北市華西街雛妓問題，我贊成籌備一場「救援雛妓」的示威遊行活動，讓婦女議題上街頭，可以打開婦運的知名度。同時新知內部擔心與政治反對運動合作會吃掉婦女議題，所以我們三人（包括台權會代表曹愛蘭）與政治反對運動者溝通遊行的指揮權要由我們主導。1987，1月救援雛妓示威遊行舉行後，新知全國知名，次年更多婦女參與第二次救援雛妓示威遊行，婦運也進入大學校園，1989柏蘭芝組織第一個女研社在台大成立，婦運開始有了新生代。由於更多的人力物力的投入，新知在1987，11月正式成立婦女新知基金會，變成公益團體後，新知在婦運的傳播方面取得有利的局面了。

我擔任首任的基金會董事長，在兩年任期內催生由尤美女等律師們草擬的「兩性工作平等法」，並於1989年送進立法院，經過12年去年才在立法院通過。我卸任董事長時也留下兩百萬元基金，期盼基金會在有點基礎上發展，不必像剛開始辦雜誌時那麼一窮二白了。接著新知由許多姊妹們繼續接棒，加上其他婦女團體的共同努力，婦運對台灣社會逐漸有了影響力。目前，婦運團體已經多元化，新知年資最長，在滿雙十年華的今天，更該策勵自己，容納社會上婦女多元的聲音，為婦女的種種利益繼續打拼。



期待結構性的改變

鄭至慧

「婦女新知」馬上要過二十歲生日了。不巧我人在國外，無法躬與盛會，只能眼巴巴地讀著同伴們傳來熱鬧滾滾的電子郵件，驚覺當年梳著馬尾的小學女生已經搖身一變為藝術家，為我們免費設計出一款又一款美麗的紀念T恤，而她的母親嘴裡嚷著歲月不饒人，其實心靈狂熱體魄勁爆不減當年，認下替「婦女新知」二十年拍紀錄片的工作後，沒日沒夜趕工不說，這兒「么」那兒「廬」，力求俗擱大碗的精神，更完全再現了婦女新知草創時代的本色。直到苦工全部做完，才有閒情仰天長嘯一聲：「為什麼新知這麼窮啊！連跟電視台調用舊資料紀錄片的錢都沒！」

這句話好耳熟，而且不看也知道下文必定是阿Q式的峰迴路轉：「不過也還有點希望。」我獨自在異地讀著，一恍惚彷彿就回到了婦女新知在博愛路租的房子，沿著防火巷般狹窄的巷弄走上二樓。那時婦女新知創辦了六年——已經催生了優生保健法，發表過性騷擾調查報告，體檢了教科書中的性別歧視，成立最早的家庭主婦成長團體，多次聲援因年齡或婚孕被解雇的職業婦女，給立法委員在性別議題上的表現打分數，並在戒嚴時期突破不准集會遊行的限制，發起救援雛妓華西街遊行，推動成立婦女研究室及其他婦女團體……，這些事幾乎全靠十名社務委員每人每月捐獻一千元來完成，來自本土的奧援零星而稀少，且直到此

回首來時路

時才拜解嚴之賜，擺脫以合法雜誌社掩護非法從事婦運的尷尬地位，正式成立基金會，首度擁有獨立的辦公室，以及一個以上的專職工作人員。白秀雄任台北市社會局長期間蒞臨此處，曾驚訝地表示所謂台灣最有影響力的婦運團體，竟然寄身在這樣窳陋的小窩裡！然而我們又十分滿足地在這裡待了六年，每天最快樂的莫過於號稱下班，實則等於自動加班的閒聊時間，說閒聊，其實腦筋動得飛快，想的莫非是錢。最常說的就是這句話：「婦女新知為什麼這麼窮！」

回想起來，做為台灣戰後第一個民間婦運團體，二十年來，婦女新知的關鍵字中出現頻率最高的，恐怕非「窮」字莫屬。多少次好心的支持者鼓勵我們在媒體上哭窮，無奈與新知人的個性不合。我們擅長的還是無可救藥的樂觀，仰天長嘯後總是立刻加上峰迴路轉的「不過」兩字，內涵則千變萬化：不過快要募款了，不過社會在改變，如果關心婦女權益的民意代表、決策人士、企業家越來越多，願意小額認養新知的升斗小民也越來越多，我們就有希望成立、推動、提供、發展……

狂想無窮無盡。為了製造娛樂效果，也不時瞎掰些政治不正確的無厘頭笑話，例如詳細列舉周遭多金的大男人名單，鼓勵未婚同仁努力爭取。不過結果多如舞蹈家鄧肯的遭遇：「我幾天沒有填飽肚子，這次跳了四個鐘頭，所得的報酬只是一位貴人親自替我倒茶，給我草莓吃。空肚子吃草莓加奶油真不是滋味。」回憶至此，便覺得另一封剛收到的電郵說得深獲我心：「也許募款餐券應該分成兩種，一種是設計精美的募款餐券，賣給素來支持



兩性平權的朋友，另一種則設計成贖罪券，用來賣給那些歧視女性或不尊重女性的人，給他們一個減輕罪孽的機會。」與此同時，耳邊也響起昔日同事間經常彼此調侃的話語聲：「又想錢想瘋了嗎？」接下去總是有那比較不識趣的人發出當頭棒喝：「告訴你，一定要等女人普遍富裕起來，婦女新知也才有可能財源滾滾而來。」

繼續去幹活吧，婦女新知。用比較教條的話重說一遍，便是：繼續讓社會起結構性的改變吧。



在野是一種值得尊敬的身分

薄慶蓉

二十多年前，在參加呂秀蓮女士的拓荒者出版社所舉辦的活動中認識了李元貞，那時她已在淡江大學教書，言談之間總是發出警世駭俗的見解，用字遣詞也異常辛辣大膽，不過待人熱情，毫不裝模作樣，令我對她很感興趣，也想和她接近。

因為元貞，我和新知結下了自始至今已經二十年的因緣了。二十年來，我和新知相伴成長，彼此都有大異於往昔的面貌。新知創辦伊始的雜誌社時期，社辦委員來自不同領域，有文學、新聞、法律、教育、化學、財經、護理各方面人士；有老師、學生、家庭主婦、公司職員各種身份；有已婚、未婚、離婚諸婚姻狀態。差異性這麼大的這些人聚在一起來討論女人的各種問題，加上如果是親密活動還有家人參與時，其新鮮、有趣、多元角度是不難想像的。由於大家都還年輕，所以充滿了改革的理想與熱情；又由於大家在本職工作和領域裏，都還資歷淺薄、沒沒無聞，所以還能謙虛、進取。由於大家對於女性意識、婦女運動的內涵都還處於學習摸索的階段，所以在雜誌創辦所揭櫫的宗旨上雖說要喚起社會上其它女性的自覺，實則自己的自覺層次亦待提昇。參與新知，對個人來說，除了廣交各方豪放女之外，就是一個不斷學習提昇自己的過程。驀然回首，驚覺自己早已不是當年內向、羞

澀，不知權利為何物，視抗爭為畏途的我了，而當初一起參與新知的同伴們，如今或在本職工作上表現傑出、位居要津，或在婦女議題上享有重要發言位置；在新知本身，隨著經驗、智慧的累積，社會進步的要求，參與成員在成份上的一致化與學院化，多年來殫精竭慮所推動的男女工作平等法及民法親屬編的訂定及修訂，似乎已由天真的村姑轉變為端莊的仕女了，我雖為這種轉變欣喜，但難免不覺惆悵，天真的村姑，擁有無限開發的可能，而端莊的仕女，卻得要小心翼翼的維護既有形象。

政黨輪替，使昔日與在野勢力常常並肩作戰的一些婦女團體包括新知，獲得了較以往豐富的資源，而影響力亦常可及於政府的決策及執行面，所以昔日姐妹倡言要如何努力在執行面落實往日的理念。有機會參與政府、協助施政，表示社會對新知或新知人過去作為的肯定，固然值得欣喜，但回到新知的本質上，新知是一個純民間組織，民間組織的功能一個是讓人在政治、經濟兩大部門之外，可以介入公共事務，其目的並非在壯大自己的組織，而是在表達被壓抑者聲音，發現隱藏的問題與需要，促使政府去重視，去承擔責任，所以應該永遠是在野的。另一個是讓普通人能夠自覺有用，可以經由群體的合作發揮力量；這個過程可以因為成員的相互砥礪，讓原本微弱的個人，成長為先驅者，為勇士，即使在權威者面前也能講真話。對於我和一些曾經熱烈擁抱新知的同伴們，我想都期望新知繼續過去堅持的角色—發掘新問題、追求更高層次的理想、對社會及政府提出批評和諍言。個人當會因歲月而世故、蒼老，新知卻是可以不斷蛻變、青春永駐的。



化學與新知的結合

吳嘉麗

91.6



很多人聽說我的專業是化學都十分好奇，立即會問：那妳怎麼會來新知，搞起婦運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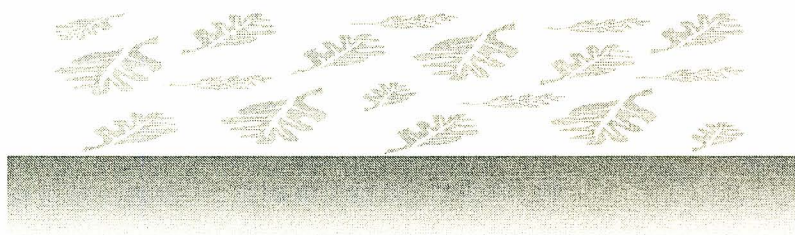
所謂「近朱者赤，近墨者黑」，二十六年
前自美返台，來到淡江，認識元貞，就跟著她
一起成長。成立新知，爭取婦女權益，進求兩
性平等，應該算是「赤」，還是「黑」呢？其
實顏色並不重要，俗言物以類聚，骨子裡就
是一個處處要「講理」的人，看見不合理的事，
除了引起共鳴，還想爭個是非。經由新知姊妹
的薰陶與調教，讓我從充滿了數字與符號的科
學領域中走出，從一個更有人性的角度來看社
會，好像呼吸到了新鮮的空氣，這個專業外的
活動是這麼有生氣，這麼有感情，這麼有意
義！我一路走來，雖然「女性主義」、「婦女運
動」與我的「植物化學研究」、「有機化學教學」
好像完全沒有什麼交集，可是這一點點的社會
參與還是逐漸地在影響我的專業投入。從早
年的科普推廣，開設科學史講座課程，到近年
的通識化學教學與書寫，都讓我覺得與「性別」、
「社會」的關係越來越接近，也更加興味盎然。

今年三月初忽見總統府發出新聞，廣徵各界推薦「考試委員」
的人選，芊玲首先提議新知是否也來推薦一位女性呢？資深的我
有幸被大家推出。事實上，過去新知曾數度對各種公務考試的不



合理規定提出過抗議，深知這些都與考試院的職權有關，也因此才會對考試委員的人選特別關心。今天我再度有幸被總統提名，不僅是新知長期對婦女議題的關懷與努力受到了肯定，更是眾姊妹與諸多婦女團體長期以來吶喊與耕耘受到了矚目與重視的結果。但是 19 位考試委員提名人選中女性只有三位，遠低於我們四分之一比例的訴求，我們的路還很長。

可能面臨個人生涯的轉換，從體制外走到體制內，究竟能發揮多大的功能？除了以自己長期關懷熟悉的領域與一向認真不苟且的態度向姊妹們保證外，更需要大家的後援與鼓勵，或可不負姊妹們的期待。



改變女人歷史的婦女新知

尤美女

91.6.20

記得高中時看到彭哥寫的「改變歷史的書」當時心裡好悸動，心想是怎樣的一個偉大學者，能以一本書改變人類歷史？是怎樣的一枝筆，能橫掃千軍萬馬，改寫人類歷史？心雖嚮往，但總覺得那是一個遙不可及的夢．．．沒想到三十年後，在新知慶祝二十週年慶的今天，我們竟然可以很驕傲的說，改變女人歷史的滂薄力量就在婦女新知。

猶記得就讀台大法律系時，每次老師上課時總會提到有些法條語意不明，發生適用上之困難，因此必須探討當初立法者之本意，是「舉重以明輕」抑或「舉輕以明重」？是有意忽略抑或「立法保留」？一大堆解釋，又是甲說、乙說、丙說，每次考試背得死去活來，彷彿那些立法者是一群具有真知灼見的先知先覺者，是引領人類的精神導師，其所訂的法律根深柢固，不得動搖，因此有所謂「惡法亦法」的概念法學，多少學者皓首窮經以探討當初立法真意。沒想到二十幾年過去，台灣社會由威權走向民主，由戒嚴而解嚴，由法律是政治的工具走向司法獨立，政治神話被打破，立法者不再是先知先覺者，法律應是為人民而存在，當法律不符合社會變遷，人民需求時，法律即應被修改，它不再是阻礙社會進步的一個巨大怪獸，而是真正保障人民權利貼近人民生活的保障書，司法也不再是為審判而審判，而是為解決人民問題



而存在。且行政、立法、司法、考試、監察均應臣屬於人民，人民才是真正的主人。而婦女新知也就在這歷史洪流中扮演著一個推波助瀾的重要角色。本人也很慶幸躬逢其盛，得以與新知的眾家姊妹，共同改寫女人的歷史。

二十年前，因緣際會，躬逢婦女新知雜誌社創刊，在劉毓秀的引介下，認識了這一群可愛、可敬、相知相惜又互相鼓勵的眾姊妹，一路走來，一晃二十年。二十年來，新知給我啓蒙，伴我成長，給我滋養，賦我力量，使我能由一個手無搏雞之力，為賦新詩強說愁的小女生，而蛻變為「一女當關，萬夫莫敵」的「千手觀音」。新知二十年，從事修法十五年，修改法律、改革制度成為新知無可逃避的任務，亦成為新知的標誌。而學法律又是第一個從女性角度寫婦女法律文章的我，也就因此背上修法的十字架，無論天荒地老、陰晴圓缺，永遠走下去，直到法律真正兩性平等。

回顧二十年來，新知因發生於七十六年的國父紀念館事件而啓動立法的念頭，種下修法的種子，草擬出「男女工作平等法」，而後修改「民法親屬編」，並帶動「家庭暴力防治法」、「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刑法妨害性自主罪章」的制定，以及非訟事件法有關子女監護權之修正、民事訴訟法人事訴訟程序之修正，目前又著手家事法院制度的建立及家事事件法之制定。一連串的法律修改及制度改革，使女性朋友學習如何由私領域走向公領域；如何將切身經驗明確的說出來，化為高深的法律；如何召開公聽會、如何使修法運動成為全民運動；如何運用諮詢熱線使女人幫



助女人，女人連結女人。尤其是民法親屬編的修法運動，成立「婆婆媽媽修法劇團」、「婆婆媽媽立院遊說團」、「婆婆媽媽法院觀察團」，使婦女學習到政策的決定、立法的形成及對司法的監督，使婦女不再畏懼政治，不再消極忍受和等待，而激發出長期以來被壓抑的潛能，沛沛然蔚為一股不可漠視的力量，而這一股力量正是社會進步的原動力，亦是社會解構與重建新秩序的原動力，更是女人改寫女人歷史的千鈞之力，這一股力量的凝聚點就在婦女新知！

值此新知成年之際，僅獻上無限祝福，更期望眾家姊妹薪火相傳，繼續努力，早日實現真正兩性平權、兩性共治的理想社會！



白頭宮女話新知

顧燕翎

我和新知的淵源可以追溯到一九七〇年代的前新知期，記得是一九七六年，在老友鄧維禎的慫恿下，貿然跑到仁愛路二段的拓荒者出版社去見呂秀蓮社長，自告奮勇投身婦運，遇到了同樣在等候約談的李元貞，一見如故。當時出版社的發行人是施淑青，總編輯曹右方，為了出版《她們為什麼成名》，我臨危受命，被派去採訪籐田梓和鄧昌國夫婦。以後在辦活動時又認識了政大柴松林教授和家庭月刊主編羅珞珈。當時婦運聲勢頗盛，支持者眾，每次活動都有數百人。後來呂社長決定離台赴美留學，把元貞和我找來交待一番，要我們繼續發揚光大婦運。

八〇年代初期，經過美麗島事件和消費者運動的洗禮，另一股改革的風潮開始凝聚，元貞和至慧等人想以辦雜誌的方式來推展婦運，還記得元貞來新竹我家，談她的構想，當時朋友間流行一句話：「想要害誰就勸他辦雜誌」，因此我並沒有鼓勵她，反倒力勸她從事女性主義文學創作，當然她沒有接受我的建言，否則便不可能有新知了，我相信新知可以活到二十歲，元貞的意志力是不可或缺的支撐力量。

早年南北交通並不像今天這麼便捷，我因為工作和住家都在新竹，所以只是週末上台北，但對我而言，新知的聚會都是相濡以沫的活水源頭，每次北上都重新蓄積了再度在惡劣環境中奮鬥的動力，當然也同時攬了一堆工作帶回來做。對於當年的新知我最懷念的有幾點：一，每次聚會都談工作方向，談理想，都可以做出重要決定，從不涉及省籍、黨派或私人生活，所以後來有人說我們都是台大校友或都是外省人，或者婦運的超黨派路線只是不得已的策略，都讓我相當訝異，至少我是一向深信性別議題應當超越政黨取向。二，大家都甘願付出，而不計較金錢、地位、個人出路的回報，對外發表的文字，甚至出版品，都不必一定用自己的名字，而是做為集體的成果。當新知基金會成立時，我捐出了三個月副教授的薪水，元貞卻要求我不掛名第一屆董監事，我立刻欣然同意，大家也不以為異，因為心向新知是一件如此自然而不需條件交換的事。

基金會成立以後，為了薪火相傳，擴大參與，我們相約每兩年改選一次，每次至少換血三分之一，我後來雖然做了董事，又因投入創辦台大婦女研究室和發展新竹新知而再度讓賢，以致對基金會的內部行政運作並不十分清楚。直到一九九七年，內爆女性主義之後的一連串事件，引發新知的空前危機，我才參與危機處理，在風雨飄搖中再度加入董事會，並當選董事長，收拾「家變」後的殘局。事後看來，當時的挑戰來自社會環境變遷，婦運資源固然較為豐厚，亦因而失去了當年的童駿純真，加上政治力的介入，使得人際關係和決策都變得複雜，公娼事件便是一個代表。公娼事件可以被詮釋成一個性別議題，也可以被詮釋成一個



政治議題，婦運的目標是在把性別議題公共論述化，收編政治。但在現實政治上，婦運因為實力懸殊，卻較可能淪為被政治收編。一九九八年台北市政府主辦全國婦女國是會議時，便因為新知在廢公娼的爭議中未採取挺扁的立場，而排除婦女新知基金會的參與，當時我剛接任董事長，極力爭取，才勉強被接受。不過在婦女國是會議的決議文中，仍加入了全體婦女團體支持立即廢公娼的條款，雖然我們的代表並沒有舉手。

九八年底市長改選後，馬市長邀請我參加他的團隊，負責公務人員訓練，「顛覆官僚體制」。在考量許久之後，想到婦運從發端、集結到制度化，已經接近完成其生命週期，接下來的挑戰是如何將制度落實於現實生活之中，也就是訓練公務員執行法律，貫徹規章，否則徒法不足以自行，所以接受了邀請，再度暫別基金會。轉行到政府機構，當然不是沒有艱辛，但也總算逐步實現了一些理想，特別是費時近兩年，完成了「台北市婦女保障辦法」，並於今年三月八日實施，這是世界城市史上的首創，在研擬期間得到新知姐妹最大的支持，元貞、祥鸞、謝園、美女、淑雯都曾親自來開會，芊玲也表達書面意見，在此表示感謝。三年多以來，我投入全新的工作領域，也學習從組織策略、管理的角度來回顧新知的經驗，覺得人生真是一場永無止境的學習之旅，與新知的朋友們共勉。

志同道合的夥伴

王如玄

因為對婦女議題的興趣，加入了新知，而之所以能一路快樂的走來，是因為有一群志同道合、相知相惜、互尊互重的夥伴——他們才是值得珍惜的，否則團體是空的。

一九九九年繼顧燕翎之後擔任新知的董事長，這段期間新知的工作重點是推動民間版「兩性工作平等法」及「夫妻財產制」的立法與修法，也終於在這一年迫使行政院提出官方版本送入立法院審議。此外，在新聞議題的參與上，對校園及職場性騷擾事件著力最多，也迫使教育部積極要求各校建立宣導、申訴和懲處之制度。

一步一腳印的走來，的確看到了一些成果，也打開了一些空間，不過，仍然極為有限。尤其是缺乏政治操作實際經驗及政策規劃的宏觀角度，婦女運動仍然留在「只會反對」及枝微末節的內耗之中。

期待在婦運的文化中，不再重製父權的獨尊、獨大及階級，而能有更廣寬的視野讓更多新一代有揮灑的空間，婦運也才能有新的生命，並創造各種可能的做法。



多元並進 扎根教育

蘇芊玲

大學時置身保守閉塞的師範院校，雖讀過呂秀蓮的書，也沒激發出什麼後續行動。1980 到 1985 年我住在美國，錯過婦女新知雜誌社的成立和初期發展。我差不多是在 1986 年左右從報紙注意到她時時發出的「不同的聲音」，覺得她把女人當真，深深被吸引，後來發現大學時代曾經一起去蘭嶼玩的年輕教授吳嘉麗也是她的創社元老，更覺親切。

就這樣，我從雜誌訂戶開始，參與過 87 年基金會初成立的募款餐會。後來開始當義工，91 年被邀請進入第三屆董事會，接著擔任第四、五屆副董事長，1993 年新知協助推動成立「女學會」（前身是新知「女性學書報討論會」），1994 年與新知董監事和一群好久共同成立「女書店」，第六屆擔任常務董事，1999 到 2001 年底擔任第七屆董事長，目前是常務監事。

第七屆董事長任內，新知的兩大法案仍持續在進行，然因立法院議事效率不彰，民法親屬編幾乎沒進度，為了為陷入瓶頸的親屬編修法注入新的活力與視野，新知特別於 2001 年九月規劃了「婦女法制參訪團」，遠赴美國與相關團體從事交流座談。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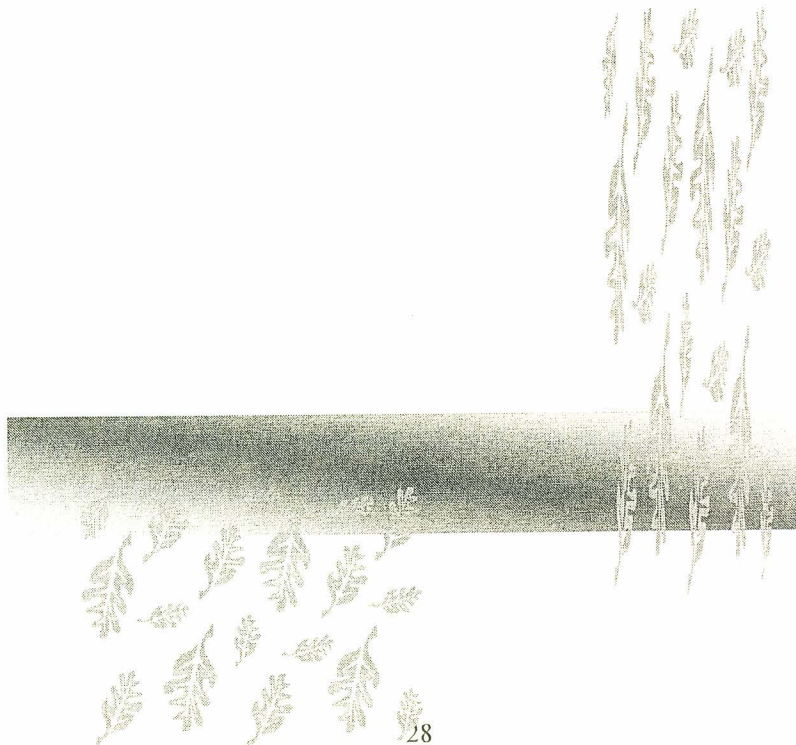
性工作平等法倒是在 2001 年底通過，讓這個自 1988 年開始擬定，1990 年送進立法院的法案有了一個圓滿的結果。

因為對教育文化事務的認同和興趣，在新知我主要參與、負責的也與此議題較為相關。教育部在 1997 年三月成立兩性平等教育委員會，我自第一屆開始擔任委員至今，新知也因此協助推動了許多相關事務。兩性平等教育議題事實上是新知在 1988 年首先倡議，1995 年向教改會建言，也在彭婉如案之後與其他婦女和女學生團體對教育部施壓的。1999 年因為聲援北科大案，讓校園重視性騷擾案的程度以及處理的能力往前跨了一大步。第二年復因聲援長庚楊護士案，提請「損害人格權」訴訟（本案後來楊護士勝訴，獲賠 45 萬元，亦創台灣類似案件之紀錄）。因有感於政府單位、各級學校以及工作場所處理性騷擾的能力普遍不足，2000 年新知特別委託陳俊志導演就四個性騷擾個案拍攝「玫瑰的戰爭」。2001 年完成之後，開始巡迴全台各級學校放映座談，當年總共完成百場。2000 年四月發生的葉永鋇案，突顯校園性別特質歧視問題嚴重，新知除從事相關教育宣導之外，並協助家屬法律訴訟以及紀錄片拍攝事宜。

第七屆董事會在原先各工作小組之外，新成立「原住民婦女小組」，一方面落實原住民婦女權益，二方面擬紀錄書寫原住民寶貴的女性/兩性文化資產。完成過原住民就業座談會、福利需求調查計畫，以及國小社會科教科書性別與族群觀的檢視。有感於台灣社會日趨多元，婚姻/親密關係的分合已屬常態，然分手文化的建立卻瞠乎其後，而分手暴力傷害的又以女性居多，因



此開拓議題小組在 2001 年七夕發表「分手暴力」分析報告，獲得社會高度重視。義工組除繼續民法諮詢熱線服務、進行法院觀察之外，並在 2001 年暑假成立劇團，準備將民法相關問題以戲劇方式呈現，深入社區。參政組則繼續努力於提升參政性別比例以及討論更改選舉制度。或許也值得記上一筆的是，2001 年四月，我代表婦女新知應邀到總統府以「三十而立，攜手未來」為題發表演說，也是政治參與的具體形式吧！



走了一條不一樣的路

蘇芊玲

和多年不見的童年好友相聚，心中無限感慨。

許多家庭到今天還有重男輕女的心態，比較起來，三、四十年前的我們，可說是相當幸運的一群女兒了。當時台灣經濟逐步緩慢好轉，一般還算過得去的家庭開始普遍重視子女的教育，住在南部小城的我們幾個的父母親跨了更大的一步，除了學校課業，還願意多方栽培。以我而言，從小參加過兒童合唱團鼓笛樂隊，學過美術書法鋼琴珠算，練過躲避球排球國語演講。參與各種比賽得獎無數，不僅成了學校鋒頭人物，名氣更遠播他校。我的那幾個朋友更不用說了，除了功課好、才藝佳之外，還擁有極出色的外表，她們的名氣因此更勝一籌。在小學高年級到國高中階段，一直都是女生艷羨，男生仰慕的對象。

這些甚少受歧視，還被百般栽培，活得多采多姿的女兒們，卻有一個致命的盲點。身體、愛情與性，在她們的成長過程中，是一個不會被提起、沒有被好好教導，也不被允許涉足的領域。這樣的女兒卻還是會長大，有一天，還是得離開父母，離開小城，獨自到遠地求學闖蕩。

禁錮許久的年輕身體一旦脫韁，在還沒有「意識」到發生什麼事之前，就常常已經發生了什麼事。我的童年好友們，有人在第一年就懷孕，有人早早被宣告「屬於」別人，有人以為跟一個人發生關係，就不再有人要。她們「淪陷」的比例和速度，和美貌成正比。還值得一提的是，擄獲她們的往往是大家眼中的「壞」男孩——有點帥，很會玩，什麼都敢。

諷刺的是，「壞」男孩的盲點和「好」女孩一樣嚴重，都是傳統性別教育的產物。所以，從那之後的二十多年間，王子和公主的結局是：公主輟了學以便照顧早生的嬰兒，王子卻不必；公主被流放到異國陪伴子女唸書，王子仍浪跡天涯世界任我行；公主起繭的雙手不是因為拿筆桿彈鋼琴，而是王子要她親手做羹湯；王子儘可以吹噓自己當年的叛逆，卻不准公主違逆他絲毫.....

聚會中，當年的一位公主勇敢帶著笑訴說這幾年的生活與心情，我一時情急接口：「為什麼不把這些寫下來？還記得你高中時得過散文新詩比賽雙料冠軍嗎？」笑容還來不及收起，眼眶已通紅。為自己的莽撞抱歉之餘，我才記起，這麼多年來，自己其實走了一條不同於她們的路。

年輕時曾經令自己自卑的平凡外貌，後來卻適時發揮了拯救的效果，讓我沒有太早「陷落」。幾年之後，我還是步上了大多數女人的「歸宿」，進入了婚姻。就在我對婚姻這個龐然大物打出大大小小的問號時，非常幸運地及時認識了「婦女新知」，讓我再度免於「陷落」，直到今天。



回首來時路

許多人所知道的婦女新知，是她在記者會街頭立法院的身影和聲量，為了爭取婦女的平等權益，她彰顯不公，致力立/修法，推動教育，較少人知道的是，她改變了許多女人的生命。

婦女新知成立在 1982 年，我認識她大約是在 1986 年，當時她只是一本薄薄的雜誌。還清楚記得，自己曾經如何每個月引頸期盼她的撫慰和解惑。對女人而言，家庭婚姻最可怕的是，它孤立了每一個女人，讓她以為若有問題，一定是她自己不夠好，而她的不快樂，也只能認命了事。不同的是，婦女新知嚴肅看待女人的問題，讓她覺得被了解，被激勵。

倒不是說有了她，人生就不再有問題（有時反而更波濤洶湧！），而是女人開始會有力量去表達去協商去爭取，而婚姻/親密關係中的「兩性政治」也得以平衡，有效運作。這種了解問題、面對問題與解決問題的能力，才是女人可以擁有自己、掌握快樂的奧秘。

就這樣，多年來，我在婚姻中為自己的妻職母職打造了不一樣的內涵，對已然邁進的中年，距離不遠的老年，也深具信心。就如詩句所言：「我走了一條較少（女）人走的路，而它創造了一切的不同。」

婦女新知今年二十歲了，期待她所開創出的，是往後更多女人敢於選擇的一條路。



找尋女人空間

謝
園

15/6/200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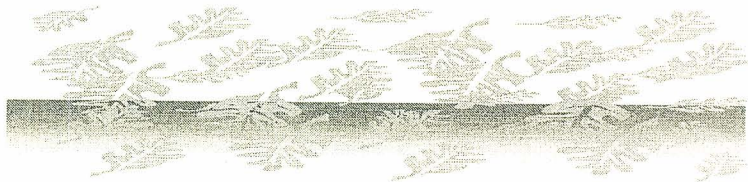
1989年加入新知是吳嘉麗推薦的，還是和我的專業有關。1982回國後在建築系教書，並擔任建築師雜誌社編輯委員，主編王立甫建築師計劃在1984年婦女節以《女性與建築》為主題，我是唯一的女性委員自然就被分派策劃。當時我雖然有女性經驗，專業中也特別研究人與環境的課題，尤其是推動行動不便者的無障礙環境及兒童遊戲的安全標準等弱勢議題，但對性別空間這部份則相當無知。一開始在建築師公會圖書室找到一本 Women in American Architecture : A Historic and Contemporary Perspective (Susana Torre, 1977)，書中有十多位女建築人的文章、作品及評論，從17世紀歷史到20世紀當代透視女性在建築職業中的角色及空間象徵，看完後就很興奮有了方向。那一期的內容有《女建築師的職業及生活》、《女性使用者看建築》兩場座談會；6篇女建築師的文章及9位女建築師的作品。我寫了其中一篇文章－《從人權思想看文化與建築思潮之關係~兼論女性地位》、也發表了一件作品，大概就是這件事與新知結緣。13年來在新知認識了許多不同領域的婦運朋友，自覺獲得的比付出的更多。

20年來新知從多向角度探索女性需求、爭取女性權益，在理想與現實中找尋出路、在東方與西方文化差異中求取平衡、在現代與傳統中得到實踐。這些都須要許多創意與勇氣、堅持與妥



協，大家有時辯論得面紅耳赤、有時又互相取暖。從街頭運動轉化為與學界及社運團體間的合作；以媒體傳播理念、尋求社會認同；進入體制內參與改革，努力要求各自支持的政黨採納符合社會脈動的婦女政策、並且監督他們的承諾，又聯結各政黨女性公職合作推動法案，漸漸也獲得一些成果。這其中須要多少尊重及寬容、理解及智慧？為國內政黨對立及混亂尋求一條跨黨派公共政策合作的出路。獲得公領域的成果不表示私領域在工作或生活中得到舒緩，修訂完成的法令也不表示有遊戲規則就有公平正義的社會，未來則是監督落實的階段。

今年初接下第八屆董事長，而副董事長則增為二位，黃長玲是政治及國際關係學者、張菊芳是執業及修法律師，及 15 位董監事共同承擔大環境對新知的深度期許，其實新知工作室成員及義工們才是第一線的執行群而且很有力量。20 年來薪火相傳一直有新人加入，前人也一直在各種位置上繼續努力，又不斷鼓勵、鞭策或協助我們。正如為 20 週年製作的紀念牌上所寫的-----
女權火，不止息
婦運路上，有你真好



二十歲生日與募款狂想曲

黃長玲

91.6

婦女新知成立二十週年了。熟悉台灣婦運發展軌跡的人都了解婦女新知是戰後台灣的第一個婦運組織。從 1982 年出版婦女新知雜誌開始，到 1987 年成立婦女新知基金會迄今，二十年來和台灣婦女相關的重大議題，婦女新知可以說是無役不與。從早期發行雜誌倡導兩性平權到解嚴以後全面性的涉入修法，教育，及推動婦女公共參與等領域，婦女新知的歷史無疑是台灣婦運發展史上一個重要篇章。然而，很少人能夠想像這個在婦運議題上持續奮鬥這麼多年的團體，每年都還是要為一個很基本的問題苦惱，那就是募款。

從小到大，託爸媽和老天的福，我很少真的為錢操心，倒不是因為從來沒有經驗過生活上的困窘，而是可能因為個性大而化之，總覺得只要餓不死，錢的問題無需多費心思。倒是參與新知以後，才開始常想錢的問題，據說人想錢想瘋了的時候就會產生許多奇想，每年到了為新知募款的時候，我的奇想怪念就特別多。想到小時候爸媽常會問我們生日禮物想要什麼，今年是婦女新知二十歲生日，好希望也能有很多人來問新知想要什麼樣的生日禮物，然後我們就可以不管是否俗氣的趕快說：「我們要錢，越多越好」。要不然就是想到我們時時在對抗的那些充滿父權偏



見的人與事，然後想也許募款餐卷應該分成兩種，一種是設計精美的募款餐卷，賣給素來支持兩性平權的朋友，另一種則設計成贖罪卷，用來賣給那些歧視女性或不尊重女性的人，給他們一個減輕罪孽的機會。成天想著怎麼樣為新知開闢財源的結果是有一天在聽懂了什麼叫做「包牌」以後，突然覺得自己應該找時間好好研究樂透明牌，因為如果中了彩卷頭獎，新知就可以成為真正的基金會了，也就是那種有一大筆錢做基金，然後靠每年的茲息運作的基金會，而不需要總是辛苦的靠小額捐款維生。

自從參與新知有過募款經驗以後，我對婦運界前輩的敬意就更多了一層，原本只是敬佩她們能夠長期的犧牲自己的時間金錢甚至生活品質，來持續關注性別議題，現在則是每逢募款的時候就覺得這些前輩們實在有創造奇蹟的能力，因為對我而言，能夠年復一年的讓自己週圍的親朋好友捐錢出來支持婦運，實在是奇蹟一椿。我自己則像很多其他參與社運的朋友一樣，討論運動議題的時候尚稱能言善道，但是碰到募款的時候卻往往力不從心，像是要打破天大的心裡障礙一樣。了解到自己是這樣的時候，就更能體會那些前輩們為婦運所付出的種種心血。

好幾次和國外婦女團體交流的時候，當對方詢問我們的年度工作經費時，我們都不知該自豪還是該羞報的告訴對方我們的年度預算只有美金十五萬左右，也就是台幣五百萬左右，而這樣的預算還包括了六到七個全職工作人員的薪資。記憶最深的是有一次美國民主和共和兩黨所屬的婦女團體來訪，當我們告訴她們我們的年度預算時，她們那種不可思議的表情實在令人難忘。



其實婦女新知和許多社運團體一樣，在人力上是一個人當作兩三個人來用，而在用錢時是一塊錢當作兩三塊錢來用。一路走來，除了倡議兩性平權的諸多觀念外，我們推動多年的兩性工作平等法終於在今年開始實施，和晚晴協會合作的夫妻財產制的建立也於最近開始在立法院審議，去年一年內，我們的工作人員帶著「玫瑰的戰爭」這部反性騷擾的記錄片，在全國各地做了上百場的放映及說明會，我們的志工媽媽所協助的民法諮詢案例超過4500件。除此之外，為了修改不合理的法律，為了抗議社會體制的不公，以及為了使這個社會能更符合兩性平權的理想所開的討論會與記者會，所寫的時論與聲明稿，所做的活動與宣傳當然更是不計其數。這些工作成果，除了我們工作室的同仁，董監事會的成員，以及志工媽媽們的共同努力外，還必須感謝所有捐款支持我們的朋友。

未來我們還有好多好多想做的事，我們想繼續我們這幾年對原住民婦女議題的關心，將我們已經籌劃了相當時日的原住民母系文化與兩性關係的書出版，並且檢視現行國小教科書中的原住民婦女形像。我們也想開展對居住在台灣的外籍女性的關懷，特別是在全球化的趨勢下，因為勞動力的移動或是婚姻的關係而移居台灣的外籍女性。我們還希望能加強我們的志工制度，繼續我們對於性別相關法律的修法及監督工作，以及持續的推動婦女的公共參與。最重要的是，在婦女新知邁進二十年的時候，在這麼多婦運的參與者和新知有過生命交會的經驗，並且隨之邁向中老年的時候，我們希望在明年展開對於台灣社會長期漠視的中老年婦女議題的關懷。這些我們所想做的事，如同過去，需要社會各



界的捐款支持。

六月二十二日下午，我們將在台北市青少年育樂中心為婦女新知的二十歲生日舉辦募款茶會。當天我們將會放映為了慶祝婦女新知成立二十週年所拍的記錄片，今年甫得金曲獎最佳演唱團體獎的交工樂隊的主唱林生祥將來演唱，漫畫家老瓊讓我們用她的作品製作紀念衫，舞蹈家林絲緞也會來告訴大家如何動動身體，我們歡迎所有關心台灣婦女處境的朋友來和我們一起慶祝婦女新知的二十歲生日，也期待大家對新知的繼續支持。



歷屆董監事與工作人員名單

婦女新知雜誌社社委：

李元貞、劉毓秀、曹愛蘭、薄慶容、尤美女、吳嘉麗、鄭至慧、徐慎恕、李素秋、簡扶育、黃瓊華、李豐。

第一屆董監事(1987-1989)

董 事：李元貞、薄慶容、尤美女、王淑珍、吳嘉麗、沈美真、施寄青、曾蘭芷、陳秀惠、曹愛蘭、潘正芬、暢曉雁、鄭至慧、顧燕翎、樂珊瑚

監 事：梁雙蓮、劉秀芳、王瑞香、

工作室成員：曹愛蘭、李瓊月、楊瑛瑛、樂珊瑚、唐文慧、鄭美里、彭婉如、黃淑琴、柏蘭芝、沈怡

第二屆董監事(1989-1991)

董 事 長：薄慶容

副董事長：尤美女

董 事：李元貞、王淑珍、陳秀惠、暢曉雁、鄭至慧、沈美真、顧燕翎、簡易、吳嘉麗、簡扶育、謝園、曾綺華、柏蘭芝。

監 事：王瑞香、彭婉如、梁雙蓮

顧 問：施寄青、曹愛蘭、樂珊瑚、曾蘭芷、潘正芬、劉秀芳、楊碧雲、涂歆平、邱碧秀



工作室成員：沈怡、楊瑛瑛、李瓊月、曹愛蘭、鄭美里、林秀英，
范情

第三屆董監事(1991-1993)

董 事 長：吳嘉麗

副董事長：尤美女

董 事：薄慶容、李元貞、陳秀惠、謝園、簡扶育、柏蘭芝、
王瑞香、蘇芊玲、陸蓉之、丁乃非、羅淑蕾、涂秀蕊、
邱貴玲。

監 事：暢曉雁、鄭至慧、沈美真、

工作室成員：張月琴、楊瑛瑛、李怡寬、楊茹憶、韓家瑜、
隋炳珍、曾昭媛、劉慧君、蔣豐豐、王蘋、黃素恩、
陳雪燕、古明君、柏蘭芝

第四屆董監事(1993-1995)

董 事 長：尤美女

副董事長：蘇芊玲

財 務 長：暢曉雁

常務董事：涂秀蕊、胡錦媛、鄭美里、吳嘉麗

董 事：李元貞、鄭至慧、王瑞香、丁乃非、羅淑蕾、范情、
紀欣、聶湖濱、李倩蔚、陳秀惠、彭婉如。

監 事：薄慶容、謝園。

工作室成員：柏蘭芝、李清如、王蘋、倪家珍、隋炳珍、陳雪燕、



古明君、王秀雲、胡淑雯

第五屆董監事(1995-1997)

董 事 長：尤美女

副董事長：蘇芊玲

財 務 長：薄慶容

常務董事：丁乃非、王如玄、陳質采、張娟芬、羅蕙芳、吳嘉麗

董 事：聶湖濱、謝園、涂秀蕊、紀欣、鄭至慧、李元貞、孫
瑞穗、平路、顧燕翎、羅淑蕾

常務監事：吳嘉麗

工作室成員：林玉寶、王蘋、胡淑雯、隋炳珍、倪家珍、陳俞容、
陳雪燕、吳麗娜

第六屆董監事(1997-1999)

董 事 長：顧燕翎、王如玄

財 務 長：薄慶容

常務監事：尤美女

監 事：吳嘉麗

常務董事：蘇芊玲、鄭至慧、謝園、張晉芬、吳嘉苓、

董 事：李元貞、紀欣、楊佳鈴、張菊芳、嚴祥鑾、劉梅君、
廖錦桂、蘇芊玲、鄭至慧、張晉芬、吳嘉苓

工作室成員：陳美華、林玉寶、陳勃如、賴友梅、吳麗娜、
王騰嶽、彭滄雯、柯麗評



第七屆董監事(1999-2001)

董 事 長：蘇芊玲

副董事長：張晉芬

常務監事：王如玄

監 事：尤美女、吳嘉麗

財 務 長：薄慶容

常務董事：謝園、張菊芳、黃長玲、蘇芊玲、啦亞•娜沐豪、
胡淑雯

董 事：李元貞、鄭至慧、嚴祥鑾、林鶴玲、聶湖濱、阿女烏、
陳美彤

工作室成員：彭滄雯、賴友梅、鄧佳蕙、羅宜芬、melevlev、
陳瓊芬、王金滿、吳麗娜、柯麗評、阿洛•查勞。

第八屆董監事

董 事 長：謝 園

副董事長：張菊芳、黃長玲

常務監事：蘇芊玲

財 務 長：薄慶容

監 事：尤美女、吳嘉麗

常務董事：蘇芊玲、利格拉樂•阿 媯、楊佳羚、夏曉鵬

董 事：吳嘉麗、鄭至慧、胡淑雯、陳美彤、郭玲惠、范雲、
楊婉瑩、簡扶育、聶湖濱

工作室成員：伍維婷、羅宜芬、陳瓊芬、林以加、田庭芳、
吳麗娜、都雪琳





2001 年募款專案

結案報告



伊娜看世界·新知細細說

原住民傳統母系暨兩性文化
出版計劃企劃案

在原住民相關研究領域內已有有心之士正進行此項研究，為免資源重覆投注，本專案將暫停執行，並另以開設原住民婦女成長課程以及籌設原住民婦女劇團為替代專案。

原住民具有不同於漢人的表演天份，擁有自然、真率、熱情與可親近的特質，但身處在漢人社會中，常不自覺地沉潛隱沒，然而在原住民互動之間，卻不時迸躍出來。為此，我們規劃了一系列原住民婦女成長的相關課程，並配合肢體開發、表達練習等戲劇訓練，內容涵括族群的認同、族群史、原漢互動、親子關係、原住民暨兩性相關法律…等課程。藉自發性學習，提昇原住民婦女自我知識能力與思考力，加強自我族群的深刻認知。再經由學習者之間的互動，融合戲劇表演形式，傳遞給更多的原住民婦女。在這樣的體驗與過程中，將相關議題的學習轉化為原住民婦女現實生活中受用的知識。





Easy Call 女人法律通

0800 民法諮詢免付費專線建置企劃案

壹、企劃緣起：

本會民法諮詢熱線自八十三年正式成軍以來，已辦理了十三梯次的民法諮詢志工培訓，並接聽了超過 23,549 人次的詢問。日益複雜多元的社會問題，及志工溫暖的諮詢服務，使得熱線接案量逐年成長，求助的電話來自全國各縣市鄉鎮。

逐年增加的求助案件，反映了婦女朋友對於婚姻相關法律資訊的殷切需求。然而，城鄉資源分配的不均，明顯迫使台北以外縣市婦女必須花費更多的心力才能獲得同等的服務。為了照顧偏遠地區婦女的福利及縮短城鄉差距，新知擬將專線改為 0800 免付費電話，讓外縣市婦女也能免費使用民法諮詢熱線，以減低她們因為經濟因素無法向外求援的窘境。

貳、執行說明：

本專案承蒙多位捐款人捐助，包括連戰、劉小如、龔游琳等，但由於募款經費尚不足以建置免付費專線，故在「女人服



務女人」的原則下，於是將本專案經費先轉作「民法諮詢熱線志工進階教育訓練」之用，以促進新知志工專業成長，並持續提昇諮詢專線服務品質。

「民法諮詢熱線志工進階教育訓練」的參與對象為本會服務於民法諮詢熱線的志工姊妹，本年度執行時程平均每月進行一次課程，內容包括法律釋疑（家庭與婚姻相關法律問題深度解析）、志願服務倫理、訴訟程序，以及新近修訂法律解析、社會資源認識，執行狀況如下：

次數	日期	主題	講師
一	900426	法律釋疑	賴淑玲律師
二	900531	法律釋疑	王如玄律師
三	900619	志願服務工作倫理	羅宜芬主任
四	900628	婚姻相關訴訟程序	紀冠伶律師
五	900724	法律釋疑	王如玄律師
六	900823	法律釋疑	尤美女律師
七	901022	大陸婚姻法修訂對台灣的衝擊	紀冠伶律師
八	901228	民事訴訟程序	2001 募款專案報告
九	910124	兩性工作平等法釋疑	尤美女律師

十	910321	法律釋疑	紀冠伶律師
十一	910423	認識家庭暴力及相關社會資源	湯玉翠督導
十二	910524	法律釋疑	紀冠伶律師

參、專案執行評估與展望

本會民法諮詢專線服務由於服務的可近性高，服務對象遍及各縣市城鄉，甚至有遠自海外同胞姊妹來電諮詢，於是志工姊妹的使命感與自我要求也頗高，在每次的課程中，志工姊妹常提出服務過程中所遇到的難題請教講師，往往到下課還欲罷不能，其求知精神與追求成長的熱情令人感佩。故此，將持續規劃婚姻相關法律課程、助人者自我照顧、溝通技巧等服務相關的教育訓練，讓志工姊妹將服務中所累積對女人處境的了解，能與助人工作的專業知能相結合，加強服務的深度，充實服務的內涵，提昇本會民法諮詢專線服務品質。



女人戲法·作點玩

Walking Women 劇團

表演訓練坊培訓暨巡迴宣導計畫

壹、企劃緣起：

我國民法親屬編制在女性基本權益及子女利益保護方面有嚴重的不公及歧視存在，故婦女新知基金會從民國七十九年十月起，與晚晴婦女協會邀請數十位律師與專家，著手進行民法親屬編修法工作。幾次修法與大法官會議釋憲的結果，女性在親權行使、子女監護權及已婚女性的居住權益上已有較大的保障。多年修法的過程中，新知培訓了十三期的修法種籽隊，定期在婦女新知民法諮詢專線為眾多婦女朋友解答民法上的相關問題。從專線中我們發現，絕大多數婦女對於與自身權益息息相關的民法缺乏認識，甚至以錯誤的法律知識處理自身的問題，有鑑於此，新知決定主動出擊，藉由活潑生動的話劇表演，將民法基本概念傳播出去，讓社區婦女瞭解民法並懂得如何捍衛自己的權益。

貳、執行說明：

自去年七月份，本會組織了一群長期參與「民法諮詢專線」的志工姊妹們，成立「Walking Women 劇團」，歷經八個月的培訓與籌畫後，在今年三月起特別推出「女人戲法·作

夥玩」戲劇表演暨法律講座巡迴活動。「女人戲法・作夥玩」主要推出以離婚及子女監護權為主題的兩齣劇碼，並在戲劇演出後，由長期參與「民法諮詢專線」的志工演員，與婦女朋友們一同分享與對話，並且說明現行民法的規定，以增長婦女法律的知識，保障婦女基本權益。Walking Women 劇團表演暨法律講座活動全長約 2 小時，活動對象包含全省縣市各級學校與社區團體，15 人以上均可預約。本活動經費承蒙行政院青輔會及多位捐款人，包括張小虹、林美瑢、陳淑玲、郭春梅、龔游琳、中華電信工會、北美洲台灣婦女會特別贊助，預約團體僅需提供活動場地並支付演員車馬費 3,000 元。

參、評估期待報告：

透過劇團相繼到大直婦女服務中心、永樂婦女服務中心、台北市大龍國小、桃園縣觀音鄉、台中縣沙鹿鎮、台北市松山家商等處的巡迴演出，加強了學校與社會缺乏提供給婦女朋友切身相關的民法親屬編的教育，包括：結婚、離婚、夫妻財產及子女監護權等，同時藉由活動的社區化與生活化生澀難懂的法律條文，使婦女朋友更易親近法律，了解自身的權益。未來志工劇團將邀集更多有志一同的姊妹，擴大劇團的組織，在接受定期的法律與戲劇的短期課程訓練後，能夠更深入地在地方上推展，希冀志工劇團的演出，能夠培養婦女的自我成長，拓展婦女生活空間，並提高婦女參與公共事務的興趣，更進一步透過法律知識的傳遞，讓一般民眾瞭解兩性平等之法律的重要性，以創造平等和諧的社會。

婆婆媽媽法院觀察團

女人口袋書・法院一點通

手冊出版計劃

壹、企劃緣起

新知五年前開闢民法諮詢熱線為婦女朋友的法律問題解惑，然而新知也深知：法院及法官的審理判決，對於落實法律的平等精神，具有關鍵性的影響力。因此，新知希望經過民法培訓、了解婦女處境的資深熱線志工，前進法院觀察法官審案過程，並經由女性的角度省思法庭上的性別關係與法官的性別意識，以檢視修法運動的落實情形。

因此，從 87 年開始，已連續三年，透過熱心捐款人集體贊助支持，組織「婆婆媽媽法院觀察團」，前進台北地方法院、板橋地方法院家事法庭作實地持續的觀察，並定期召開記者會發表觀察報告，引起輿論的重視及回響。此次，除希望募集第四年的法院觀察經費之外，本會希望彙整法律諮詢及法院觀察經驗，出版「法律一點通」女人口袋書，讓受助婦女不再視「上法院」為畏途，而放棄爭取自身的權益，也讓經濟弱勢的婦女也能夠「自力救濟」運用訴訟資源，透過法律主張自己的權利。

貳、執行概況：

一、法院觀察團：

本會邀集熟悉民法、及婦女處境的第一線新知資深熱線志工，前進法院近距離的觀察法官審案過程，從旁聽經



驗實際感受婦女朋友身處訴訟現場的狀況，觀察法官的態度及措詞，是否過度主觀或父權思想的價值判斷，以及法官的審案態度有無偏頗、情緒化、無耐心、威嚇當事人等行為、是否以威脅施壓的方式強迫當事人和解、對於家事案件的熟悉度等；還有觀察相關人員，如書記官或庭務是否有越俎代庖的事情，代替起法官審案的角色、是否影響訴訟進行的行為、對於當事人的態度是否和善；觀察訴訟代理人（律師）有無明顯忽視當事人權利的行為出現，以整體而言，了解修法精神是否具體落實。

本年度觀察的對象是台灣台北地方法院及台灣高等法院，故在觀察團進行之初，先舉辦法院半日遊，由資深志工導覽台北地方法院，介紹民事與刑事庭的配置，並傳承觀察經驗。並進行培訓課程，由律師說明家事案件訴訟流程、審理程序及觀察重點。自九十年十一月至九十一年六月，針對上述兩法院進行觀察工作：每位觀察員一至兩人一組，每月輪流觀察不同股別之法庭審理情形。由於目前高等法院並沒有家事事件的專股或專庭，以致觀察的時間及人力配置成為一大挑戰，所幸有資深志工鼎力協助、為配合各案件開庭時間辛苦穿梭於法庭間，才使觀察工作得以順利進行。

二、「法院一點通」女人口袋書

手冊編輯的成員包括資深志工、工作室成員、及律師，透過多次會議討論將過去三年法院觀察所累積的知識及經驗加以整理，尤其是提醒婦女面對家事事件訴訟

時可能面臨的問題，如訴訟前的準備，包括證據的蒐集、書狀的撰寫及出庭的準備、訴訟程序的進行，包括審級的介紹、社會福利服務資源的蒐集與運用，手冊中特別將法律詞彙做淺顯易懂的「口語化」方式解讀，以簡易及生活化的案例故事說明訴訟進行可能狀況，將志工姐妹觀察法庭的經驗及貼心的提醒予以書面化，提供婦女朋友參考，開啓另一個資源窗口，認識更多攸關己身權益的資訊，以便在面臨法院訴訟時不會惶恐無助，進而能運用相關資源，積極保障自我權益。

參、專案執行評估及展望

所有的良法美意仍需要真正落實才能澤被於民，最顯而易見的，即為法官對民眾聲請進行訴訟案件之審理態度，新知希望將原有民法諮詢熱線接線志工，透過法院實務觀察深化服務的內涵，以提供更務實的法庭經驗給需要協助的婦女，並形成監督法官的輿論力量，間接強化法官與一般民眾的交流；事實上，透過長期的互動，法官的態度也更加友善，新知將發表觀察報告提供司法人員及社會大眾參考。同時，將經年觀察累積的經驗、法律及訴訟程序相關資源加以書面化製成手冊，透過大量散發，有助於婦女朋友積極保障自我權益。

本計畫將兩方案作一相輔相成的結合，獲得台北市社會局、郭春梅女士等人的贊助，透過志工、工作室成員及律師的團隊合作，將專業知識、實務經驗及女性自覺加以整合，是相當特殊而深具意義的工作計劃。未來將參酌觀察結果、家事事件相關法律修法時程規劃相關工作。



「玫瑰的戰爭」



百場校園巡迴放映暨講座計畫

一、企劃緣起：

新知長期以來關切性騷擾議題，除了致力於相關法令的制定，落實社會教育宣導之外，並實際救濟與陪伴受害女性。有鑑於每一個受害者都絕非個案，而是有如冰山一角般地暴露出長期社會制度與文化觀念對性騷擾問題的輕忽，因此新知特別委託導演陳俊志策劃製作首度本土反性騷擾紀錄片—『玫瑰的戰爭』，期盼透過影像的傳播，真切刻劃出當事人對抗體制、爭取正義的艱辛歷程，並細緻紀錄近年來新知實際進行性騷擾個案救濟的運動足跡。

「玫瑰的戰爭」於 2001 年年初於台北、高雄兩地首映之後，即計劃展開百場校園巡迴放映暨講座活動。希望藉由紀錄片的放映與婦運工作者的實務經驗分享，與師生們做面對面的討論和交流，以使更多師生體認性騷擾的真實存在及推動校園性別平權的意義與目標。

一、執行說明：

「『玫瑰的戰爭』巡迴放映暨講座活動」自 2001 年 3 月熱烈展開後，至 2002 年 5 月份共計舉行 105 場，活動對象包括校園師生與職場員工，計約 9500 人次參與觀賞。婦女新知基金會在全國巡迴過程中，透過與觀眾面對面的互動，累積了許多深刻的對話及討論，更吸引公部門、企業及醫療院所，將之列為員工在



職訓練及研習的課程，讓紀錄片的效應更加擴大。另有鑑於許多偏遠地區學校及工作團體反應迫於經費短缺，新知更於 2001 年 8 月推出「玫瑰的戰爭」偏遠地區巡迴專案，以 921 災區與東部地區的高中職以上學生、基層女性勞工及原住民婦女為對象，提供偏遠地區免費巡迴放映與座談活動。

在巡迴活動過程中，許多參與者皆相當能夠同理性騷擾案件的受害者在體制內申訴卻不斷遭受打壓的困境，對學校未設立任何性騷擾申訴管道，導致申訴無門感到無奈，更表示對申訴制度積極運作的高度期望。新知也透過與觀眾的互動與對話之中，直接觀察到強化性騷擾與性別歧視的刻板迷思仍大量存在許多校園與職場環境之中，使我們在為女性處境憂心之時，亦更加堅持推動反性騷擾教育的重要性。

二、預期進度報告：

「玫瑰的戰爭」做為反性騷擾教育推動的影像教材，為求能無誤傳遞性騷擾事件的本質與社會結構意涵，因此在過去一年的巡迴活動中，皆在影片放映後安排講座與現場來賓對談，並向預約單位酌收影片版權公播費（每場 3000 元）與講師費用。在經過近一年半的巡迴推廣之後，為求影片能發揮更大效應，本會擬於今年度發行公播影帶與教材手冊，使各級學校與工作團體能夠購買收藏，以作為長期運用的教材資源。公播影帶發行後，各單位如需邀請相關專業人士說明影片與反性騷擾教育內容，本會仍將提供相關資源名錄，協助各單位安排講座活動。期使藉由影像傳遞的能量與座談討論的方式，持續深化性騷擾議題的防治與宣導。





玫瑰少年葉永誌

「夜·永誌」

反性別暴力紀錄片拍攝計

一、企劃緣起：

民國八十九年四月二十日，葉永誌的死亡震撼了婦運、人權、同志及教育團體，雖然該事件經檢察官調查後，以校園設備問題導致意外死亡為由起訴，但二審之高等法院已判決駁回上訴……姑且不論事件真相為何，然葉永誌長期在校園中因為較偏向「女（陰）性特質」遭到同儕欺負卻是不爭的事實。作為關心性別議題的婦女團體，面對校園中諸多性／別歧視文化，為了不讓葉永誌白白犧牲，不再讓非傳統性別特質學生繼續遭受校園暴力的威脅，並同時教育各級學校師生，新時期以拍攝此紀錄片，並巡迴校園推廣以積極推動反性／別暴力教育。

學校身為性別教育之主要場域，應協助學生去除性別迷思與偏見，致力消弭性別歧視與暴力行為，並教導學生充分體認個人的差異與特質，尊重個體在性別、族群、文化上的特殊及多元，以培養高度的自我認同，並進一步欣賞差異，這才是推動兩性平等教育的最終目標。有鑑於此，『玫瑰少年葉永誌—



「夜·永誌」反性別暴力紀錄片』將藉由案例呈現，討論校園性別歧視事件之現況及其影響，另將規劃種子老師培訓、校園巡迴放映及座談系列活動，透過影像的力量，讓師生獲得性別尊重、平等和反性別暴力的觀念。

二、執行說明：

本專案目前尚在紀錄影片籌拍階段，由獨立影像製作人陳俊志導演執行製作。本專案承蒙多位捐款人贊助，於新知 2001 年募款餐會中募得 300,000 元款項，在多方考量下，決議將專案經費平均劃分三部份，分供作三項目用途：十萬元提撥贊助陳俊志導演製作影片之經費、十萬元供作葉永銓家屬如欲繼續訴訟或聲請國家賠償之用、十萬元擬作為日後『「夜·永誌」反性別暴力紀錄片』校園巡迴活動推廣之用。

三、預期效益評估：

- 1、完整紀錄葉永銓事件，探討校園中「性別特質與校園暴力」之議題。
- 2、作為有效推廣反性別暴力觀念的影像教材，並協助教師深植性別尊重的觀念，提供學生多元性別的學習機會。同時促使校園覺察性別偏見與歧視對學生學習和成長的影響。
- 3、創造無性別歧視的校園空間：消弭校園中性別歧視與暴力問題，讓學生都能學習到尊重性／別差異的平權態度，進而建立友善平等、安全自主的校園環境。



我們正在做

2002 年工作計劃



我們正在做...

2002 年年度主題：落實兩性工作平等法

開拓組

- ◆「資本國際化與女性移民」議題：台灣進入 WTO 之後，女性所遭受到的衝擊，是國內婦女團體必須著力的議題，計劃將串聯國內外相關的非營利組織，包括東南亞國家菲律賓、泰國等，並與專家學者合作，透過紀錄片工作坊、座談會及論壇的活動形式，加強關注資本國際化對女性勞動等相關問題之影響，以備在特定事件或議題爆發時，提出女性觀點。
- ◆推動伴侶權：建立「多元家庭」的文化，經由舉辦論壇或者行動劇，來突顯非婚姻之伴侶權益遭到嚴重忽略的情形，並研究國內外相關的法令規定，包括歐美先進國家等，以利商議並推動同居法之可能，另就房貸、創業貸款、稅法等相關議題，提出相對見解，以確實保障選擇伴侶關係者之權益。
- ◆肯定非傳統性別特質：探討性別特質與性傾向之議題，挑戰性別特質中之刻板印象，例如「娘娘腔」等文化偏見，另外，藉由影片等素材，展開一系列的校園及社區巡迴講座，以提出相關論點並出版手冊，期待打破性別特質二元對立的思考模式，進而建構多元化的性別特質之文化論述，同時提昇尊重個人享有「差異」之權利意識。



原住民婦女組

◆開設原住民婦女成長課程以及籌設原住民婦女劇團。

◆國小教師族群暨兩性課程教學研討活動

從國小教科書族群與性別意識的體檢發現，教科書自開放以來，有關原住民文化的內涵確實比過去年代的篇幅增加不少，對國小受教育者而言，的確開啓了一個認識原住民族群及其文化的正面管道，而美中不足之處，即在內容上仍不脫以主流文化為中心的觀點編纂，也未能站在原住民女性的觀點描述史實與貢獻。

教科書改革與進步是一條漫漫長路，並非隨躡可躡。「國小教師族群暨兩性課程教學研討活動」便是藉由原住民籍及原住民地區小學教師教學經驗與族群/兩性意識的交流研討，提供原住民學童本身一個更恢宏的族群與兩性觀，相信這將會是推動多元文化教育的良好肇端。

志工組

◆加強志工維繫與獎勵方案：擬建置志工管理資訊系統，將志工基本資料、參與教育訓練及參與各層面婦女服務概況建立資訊化系統檔案；並以問卷及個別督導進行志工需求評估，

以瞭解志工需求，進一步規劃志工維繫與獎勵方案，建立良好的志願服務環境，促進婦女志願服務人才永續發展。

- ◆ **提昇婦女福利服務效能：**加強志工督導與評鑑制度，據以規劃志工進階教育訓練及管理方案；透過團體督導及個別督導，加強雙向溝通凝聚共識，強化志願服務倫理，提高服務效能。
- ◆ **培養志工成為自主的婦運人才：**輔助志工組織運作及發展，使志工姊妹透過實踐經驗促進女性自覺，充分發展其社會關懷與自我實現，以成為推動社會性別平權的助力，並成為自主的婦運人才。

教育組

- ◆ **持續關注校園性騷擾及因非傳統性別特質引發之性別暴力，監督並促進校園性別歧視申訴管道有效運作。**
 1. 針對教育工作者舉辦相關座談與研討活動，促使教育人員覺察性騷擾及性別暴力影響學生人身安全與學習權益之嚴重性，並提供教育人員探討個案處理經驗之機會，藉以促進校園性別歧視申訴制度之健全，並促進申訴管道有效運作。



2. 以「性騷擾」及「非傳統性別特質」兩項議題為主題，針對不同年齡層之學生，研發相關教學素材，如：紀錄影片、圖文手冊等。
3. 透過「性騷擾申訴專線」，實際救濟與陪伴受害學生，協助學生向所屬教育機構及主管機關進行申訴。

◆推動性別平等教育種子教師之培訓，規劃相關學程及教材、教案之研發出版。

1. 與台北市蕙芳高中共同規劃舉辦「性別平等教育教師進修學程」，及「性別議題融入九年一貫課程教學研討會」。
2. 建立「性別平等教育資源網絡」，供各級學校與工作團體推展性別教育工作之時，能有效取得資源。

◆培育「大專女生性別教育工作隊」，開發婦運團體與女學生多元合作方式，藉此串聯以傳承經驗、開展能量並推動年輕女學生的女性自覺成長教育。

1. 鑒於教育場域中性別偏差對待問題，致使青春期中女學生缺乏自尊與自信的現象，規劃舉辦「高中女生性別意識成長營隊」，嘗試與高中職女學生接觸對話，盼藉此促進女學生自我意識成長，並認知整體社會文化中之性別問題。
2. 以有興趣參與婦運之大專女生為對象，培育性別教育種子教師。一方面開展與女學生之聯結，並促其了解婦運議題；二方面儲備人才資源，共同參與「高中女生自覺成長教育」計劃。

法律組

◆ 監督公部門對於兩性工作平等法的落實

兩性工作平等法施行後，已經過三個月，本法於去年通過時，即有「形式意義大於實質意義」的說法。為了破除此種對於兩性工作平等法輕忽的態度，法律組將先監督公部門，促使政府落實兩性工作平等法，起帶頭作用。我們將先做出自我檢視表，提醒政府各部門踐履各項基本要求。之後，再對行政部門進行調查，並發佈報告。

◆ 逐步建立兩性工作平等法立法資料之收集

兩性工作平等法歷經十三年的草擬、送案、倡議、遊說過程，其間所累積的資料不但是社會立法的重要資料，也是新知眾多姊妹共同努力的成果。法律組將與台北婦女中心合作，以補助案方式，逐步進行此部份資料的整理與匯集的工作。

◆ 宣導新夫妻財產制與兩性工作平等法

過去的半年中，兩性工作平等法以及新晴版夫妻財產制修正案陸續完成立法，在推動過程中所引發的多元討論，已為社會大眾對於台灣性別文化提供反思素材。徒法不足以自行。接下來法律組將著重於新法制設計精神的闡揚與權利意識的培養。希望透過兩性平等法律案的宣導，逐步改變現今差別待遇的社會現況並打破性別刻板印象。

◆繼續進行家事事件法之草擬

在夫妻財產制等實體法修正之後，法律組將繼續就程序法進行改革，草擬家事事件法之條文，以建立友善而人性化的紛爭解決機制。此外，我們將就子女扶養費議題舉辦研討會，邀請實務界與學術界人士討論此爭議問題，先建立共識再進行細緻的條文擬定工作。

◆持續進行法定離婚要件修法之討論

本屆立院會期中，法定裁判離婚要件之修法亦引起正反面的討論，法律組將針對離婚法定要件以及分居制度之相關配套邀集律師與學者再度進行討論。

參政組

◆提出選舉制度改革訴求：

2002 年是台灣的民主政治發展的關鍵時刻，改變後的選舉制度將決定未來台灣的民主機制與政治運作，尤其對於婦女參政，包括參政比例與參政意願均將造成歷史性的影響。因此，為因應選舉制度變革，婦女新知將主動連結婦女團體與專家學者，提出共同訴求，以確保與開拓女性的參政空間。

◆擴大女性參政比例：

除了投入民意代表的選舉外，婦女參政的另一途徑是擔任政府部門公職或政黨中的黨職。因此，我們要求主其事者



能重視培育女性人才，跳脫傳統性別角色分工之刻板印象，提供公平機會給有志投身公領域之女性。我們所提出的訴求是，要求提昇由總統提名包括監察院、考試院委員的女性比例；提昇由行政院長所任命政務官的女性比例，以及提昇各政黨黨職、公職女性提名比例。

◆ 深化女性參政論述：

2001 年的國會大選結果對婦女參政歷史而言具有指標性意義，在第五屆立法院中女性立委的比例首度突破百分之二十，而佔總額的百分之二十二點二。婦女參政的空間可謂又往前邁進了一步，因此如何面對新局勢提出婦女參政的相關論述，將是婦女新知努力的方向。我們規劃藉由召開大型研討會，凝聚並深化婦女團體對女性參政議題之共識與論述，以帶動新一波的女性參政風潮。



新知姊妹介紹

◆董監事

- | | |
|------|-------------------------------|
| 董事長 | 謝 園 (建築師) |
| 副董事長 | 張菊芳 (執業律師) |
| | 黃長玲 (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助理研究員) |
| 財務長 | 薄慶蓉 (中央再保險公司人身再保險處處長) |
| 常務監事 | 蘇芊玲 (銘傳大學通識科講師) |
| 監事 | 吳嘉麗 (淡江大學化學系教授) |
| | 尤美女 (執業律師) |
| 常務董事 | 夏曉鶻 (世新大學社會發展研究所副教授) |
| | 利格拉樂·阿 女烏 (台中縣彌互團體部落重建協進會秘書長) |
| | 楊佳羚 (清華大學人類學研究所碩士班) |
| 董事 | 鄭至慧 (女書店負責人/作家) |
| | 郭玲惠 (台北大學司法系副教授) |
| | 陳美彤 (執業律師) |
| | 胡淑雯 (聯合報編輯) |
| | 范 雲 (中央研究院社會所助理研究員) |
| | 楊婉瑩 (銘傳大學公共事務學研究所助理教授) |
| | 簡扶育 (藝術家(攝影)/作家) |
| | 聶湖濱 (建國中學教師) |

◆工作室

- | | | | |
|-----|-----|--------|-----|
| 秘書長 | 伍維婷 | 法案部 | 田庭芳 |
| 組織部 | 羅宜芬 | 開拓組 | 陳瓊芬 |
| 教育組 | 林以加 | 原住民婦女部 | 都雪琳 |
| 會計組 | 吳麗娜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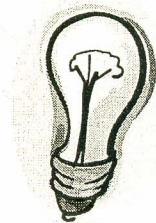
◆志工群

- 志工委員 賈玉瑞、徐月櫻、謝月卿、李金梅、
許玨靈、黃秀定、陳淑美
民法督導 許玨靈、陳淑美、方麗群、張明我、
曹雪娥、李金梅、郭春梅



一個月 166 元，

妳／你會拿來作什麼？



認養一個認真做事的婦女團體 是值得的！

親愛的朋友：

感謝您對婦女新知基金會的認同，如果您願意長期支持新知，歡迎您加入認養新知的行列。每年 2000 元，您就可以認養新知！

您所認養之金額都將開立免稅證明，可抵繳綜合所得稅，同時，您將收到每月出版之「新知通訊」，所有活動訊息亦將優先通知予您。

真的，真的，新知真的需要您的支持喔！



購買好東西，贊助肯做事的團體！

新知 20 週年募款茶會 義賣品

女人口袋書

100 元/本

— 為女人開啓一個資源窗口，認識更多攸關己身權益的法律權益

玫瑰的戰爭公播帶

1500 元/卷

— 四個女人昂首對抗性騷擾的生命經驗 —
婦女新知基金會與同志導演陳俊志共同打造台灣首部反性騷擾紀錄片

新知 20 週年紀錄片

800 元/卷

從雜誌社時期筆路藍縷草創開始，
新知的成長過程也是婦運二十年來走過的路

紀念 T 恤

350 元/件 1000 元/3 件

展現最佳的女性創作 — 有老瓊的漫畫人物、新知二十年的點滴紀錄 —
絕對值得您的珍藏

郵政劃撥帳號：11713774

劃撥帳戶：財團法人婦女新知基金會



婦女新知基金會 2002 年募款餐會



編輯群：

伍維婷、林以加、田庭芳、羅宜芬、
陳瓊芬、都雪琳、吳麗娜

婦女新知基金會

地址：北市 104 龍江路 264 號 4 樓

電話：(02) 2502-8715

傳真：(02) 2502-8725

E-mail：hsinchi@ms10.hinet.net

網址：www.awakening.org.tw

性騷擾申訴專線：(02) 2502-8720

民法諮詢熱線：(02) 2502-8934

服務時間：每週一至週五

上午 10：00 至 12：00

下午 1：00 至 5：00

出版日期：2002. 6



